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辞职及聘任总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、总裁 JIN ZHAO SHEN 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JIN ZHAO SHEN 先生因工作职责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，并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、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。根据有关规定，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JIN ZHAO SHEN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原定总裁任期届满日为 2021 年 7 月 12 日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。JIN ZHAO SHEN 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，勤勉尽责，积极推动公司规范运作、健康发展。公司董事会对 JIN ZHAO SHEN 先生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2018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海涛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总裁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1 月 30 日

附件：张海涛先生简历

张海涛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3年出生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EMBA。2000年6月起至2014年1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市场营销总监、副总裁、董事；2015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职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副总裁、执行董事；2018年2月起，担任本公司副总裁；2018年7月至今，担任本公司董事；2018年11月起，担任本公司总裁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海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,732,900股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